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未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化工”）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从 48,000,000 股减少至 41,420,000 股，持股比例从 7.29% 减少至 6.29%。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 以上股东江南化工《关于减持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比例达到 1% 的函》，其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至 2020 年 8 月 20 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了公司股份 6,5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17 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7 月 20 日~2020 年 8 月 20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20 年 7 月 20 日~2020 年 8 月 20 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580,000	1%
	合计	/	/	6,580,000	1%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资本公积转增的股本，且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000,000	7.29	41,420,000	6.29

本次权益变动后，江南化工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41,4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9%。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权益变动为江南化工履行其减持计划：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江南化工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合计不超过 48,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7.29%。减持计划将于此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即 2020 年 4 月 9 日至 2020 年 10 月 6 日期间进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南化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股份 6,5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江南化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2 日